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上证公函【2022】0659号

关于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问询函

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：

2022年6月30日，你公司披露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《合作框架协议》的提示性公告，拟收购山东瑞福锂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瑞福锂业）及新疆东力矿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疆东力）70%-100%股权。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控股瑞福锂业、新疆东力（以下统称标的资产）。根据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3.1.1条等有关规定，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。

1. 公告披露，根据初步测算，本次交易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请你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后续工作计划和方案预计披露时间；（2）本次交易价款的支付方式，并结合当前货币资金余额及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解决情况，说明收购资金的具体来源；（3）分析说明本次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的影响，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2. 公告披露，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将涉及未涉足过的锂产品行业。请你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对于目前煤炭贸易、医疗服务业务的后续安排，并说明在短期内多次跨界并购的原因及合理性；（2）结合年度报告被出具内控否定意见，分析是否具有跨界整合相关资产、运营相关业务的专业能力，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3. 公开信息显示，原沪市公司美都能源曾筹划收购瑞福锂业股权，对价不超过 35.96 亿元，后因瑞福锂业未达成业绩承诺而终止，由其原管理团队回购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标的资产目前股权分布情况，权属是否清晰，是否存在诉讼等纠纷；（2）标的资产股权是否存在质押、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形；（3）结合上述情况，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4. 公告显示，新疆东力为锂矿石开采企业，其核心资产为“新疆阿克塔斯锂矿”的探矿权和采矿权。请公司补充披露“新疆阿克塔斯锂矿”的探矿权和采矿权的具体范围、期限等信息，并说明是否存在权属瑕疵及权利受限的情形。

5. 年报显示，截至目前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晶茨股票质押比例为 79.8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92%。请结合公司控股股东的资信情况，分析说明其持有股票是否存在被强制平仓的风险。

请独立董事针对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。

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对外披露，并于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，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

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

上市公司管理一部